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上海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经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协商一致,自2021年8月26日起(含)在上海银行开通部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通定投业务的代销机构及具体内容:

自2021年8月26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上海银行办理下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及流程以上海银行的规定为准: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起点金额	级差
008990	东方红匠心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元起	无级差
009806	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9807	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1405	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406	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1862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863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1945	东方红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946	东方红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3668	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3669	东方红益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5056	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		
005057	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		
007262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7263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10699	东方红创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 1、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4
公司网站:www.bosc.cn
-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三、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5日